

证券代码：838087

证券简称：天熠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东莞市天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集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因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1 月 20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1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东莞市天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微众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议案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微众银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 100 万元（最终金额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贷款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股东陈承涛拟为公司本次借款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微众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1 月 19 日 8:30-17:30

（三）登记地点：东莞市天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769-8831856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东莞市天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天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5日